非公开招标方式采购公示表

|  |
| --- |
| 依照《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》第二十、二十一条规定，深圳大鹏半岛国家地质自然公园管理处就《公益林信息化建设（巡航无人机购置）项目》采用自行采购（电商平台）方式采购，现将有关情况向潜在政府采购供应商征求意见: |
| 采购项目名称 ：公益林信息化建设（巡航无人机购置）项目项目预算金额：24.72万元项目资金来源：部门预算 |
| 采购项目描述：主要内容为根据园区地理形势和巡查易达难易程度，采购两台巡查无人机（含无人机机身、机场、无人机及机场的保险等）用于日常森林防火、自然资源保护等巡护工作，保证园区森林防火、资源保护等安全生产工作的正常开展。 |
| 拟定供应商名单： |
| 申请理由及相关说明：根据《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〈深圳市2021-2022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〉的通知》（深财购〔2020〕60号文）的规定：（一）货物、服务、工程类项目的集中采购限额标准均为100万元。……（三）集中采购目录以外、金额在集中采购限额标准以下的项目，由采购人按照预算支出管理规定和本单位内控制度自行采购。 |
| 征求意见期限：从2025年2月10日起至2025年2月17日止 |
| 联系方式：采购人: 深圳大鹏半岛国家地质自然公园管理处联系人：王工地址：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街道地质公园路1号联系电话：84422220 |
| 备注：潜在政府采购供应商对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请于公示之日起至期满后两个工作日内以实名书面（包括联系人、地址、联系电话）形式将意见反馈至深圳大鹏半岛国家地质自然公园管理处。 |